## 价格折扣文件格式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 (联合体)参加 <u>无锡市公安局无锡经济开发区分局的无锡市公安局</u> <u>无锡经济开发区分局摩托车维修保养服务项目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无锡市公安局无锡经济开发区分局摩托车维修保养服务项目),属于\_\_\_\_其他未列明行业(修理和其他服务业)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无锡市第二汽车修理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\_\_\_20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802.5688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335.6761\_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:</u>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\_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\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无锡市第二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5年11月3日

备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 2. 中标、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、成交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 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 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